2026年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五、部分一级项目情况说明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协调机关效能建设工作，拟订机关效能建设有关制度，监督检查机关效能建设工作，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办理效能投诉，实施效能问责和受理不服效能问责的申诉。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包括1个基层预算单位，其中：列入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	11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年，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聚焦市委“四个挑大梁”要求，扎实开展“奋力拼搏、奋勇争先、勇挑大梁”专项行动，深化机关效能建设、规范绩效考评、强化效能督查、优化营商环境，在厦门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实践中挑大梁、做贡献、走在前。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2026年收入预算为554.5208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1.9733万元，下降2.11%，

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554.52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4.520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00万元；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00万元；

3.事业收入0.0000万元；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00万元；

5.上级补助收入0.0000万元；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00万元；

7.其他收入0.0000万元；

8.上年结转结余0.0000万元。

（二）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2026年支出预算为554.5208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1.9733万元，下降2.11%，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500.310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65.0543万元，公用支出35.2565万元；

2.项目支出54.2100万元；

3.非财政拨款支出0.0000万元。

（三）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2026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4.5208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1.9733万元，下降2.11%，主要是由于审批服务电子监察系统质保金已结清。支出项目(按

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09.50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54.2100万元。主要用于绩效评估公众评议调查费、效能系统综合维护费、效能办综合业务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97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退休人员退休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6.58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60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在职人员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5.66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0000万元。主要用于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与2025年预算数持平。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部门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0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为严格控制出国（境）经费，该经费由全区在限额内统一按审核后的出国（境）任务进行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取消相应支出。

五、部分一级项目情况说明

（一）“专项业务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保障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日常业务开展。

2.立项依据

根据省市区工作要求。

3.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组织实施。

4.实施方案

主要用于绩效评估公众评议调查费用，效能系统综合维护费用、效能办综合业务费用支出。

5.实施周期

2026年

6.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54.210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00万元。其中：绩效评估公众评议调查费21.5000万元、效能系统综合维护费30.5000万元、效能办综合业务费2.210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5.256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6500万元，增长

8.13%。主要是因工作需要，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思明区机关效能投诉中心2026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21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无。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以上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列出空表并作出说明）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